**南方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“米开罗那奖学金”申请表**

**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
| GPA |  | 排名 |  |
| 个人陈述 |  | | |
| 发表SCI论文情况统计 | 请按时间顺序填写（包括发表时间、发表刊物等，如果论文已接收尚未发表，请备注清楚）。 | | |
| 专利获得情况 | 请按时间顺序填写（包括授权号、授权时间等）。 | | |
| 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| 请按时间顺序填写（包括获得时间、项目级别、经费来源和经费金额等）。 | | |
| 参加全国性或国际性会议 | 请按时间顺序填写（包括参会时间、会议举办地点、会议摘要或poster题目）。 | | |
| 省部级或以上学术比赛奖励 | 请按时间顺序填写（包括获得时间、比赛级别、获得和等级奖励等）。 | | |
| 其他科研成果或获奖情况 | 请按时间顺序填写。 | | |
| 为本校、本系和班级服务情况 | 请按时间顺序填写。 | | |
| 导师意见 | 导师签名： 日期： | | |
| 本人承诺 | 申请人承诺对以上申请登记内容，以及提交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负责。  申请人签名： 日期： | | |
| 1. 以GPA为基数；  2. 发表一篇SCI论文、申请一个国家发明专利或申请到一个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，一作（第一申请人/项目负责人）加0.5分，共同一作（共同第一申请人/项目负责人）加0.4分，二作（第二申请人）加0.3分，三作（第三申请人）或以外加0.2分，取得多项成果的可以累计；  3. 参加全国性或国际会议，有Poster或者Oral的，加0.2分/次；  4. 参加省部级以上学科比赛获奖，排名前五的，加0.2分/次；  5. 其他科研成果酌情考量；  6. 社会、学校和班级服务情况酌情考量；  7. 请提交表格中所有项目的证明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。  备注：最终解释权归南方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所有。 | | | |